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之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1、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

75%以上。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治理层面：公司根据经营发展战略，依次贯彻决策会

财务流程层面：财务管理、资金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

文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

以年度合并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重要子公司，重要子公司

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